

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光伏产业链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协议签署情况

1、签署协议基本情况

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环股份”）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威股份”）在平等互利、绿色发展、同等优先的原则下，就多晶硅料、单晶硅片、太阳能电池等方面进行产业链合作，拟于2018年5月28日签订《光伏产业链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或“本协议”）。

2、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经营层签署合作事项相关文件的议案》，同意并授权公司经营层与通威股份签订合作事项相关协议，并由公司经营层具体负责在协议范围内开展相关合作业务。

3、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协议签订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事项。

4、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合作对方情况介绍

1、交易对方名称：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2、注册地址：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88号

3、注册资本：388,237.222万元人民币

4、法定代表人：刘汉元

5、主营业务：饲料加工；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电池制造；燃气、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；水产养殖（以上项目仅限于分支机构经营）；商品批发与零售；畜牧业；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进出口业；房地产开发经营；物业管理；租赁业；广告业；太阳能发电。

6、公司与通威股份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多晶硅料业务：通威股份向中环股份供应多晶硅料，其中 2018 年不低于 1,400 吨、2019-2021 年每年约 20,000-25,000 吨。

2、单晶硅片业务：中环股份向通威股份销售单晶硅片，其中 2018 年约 2.5 亿片、2019-2021 年每年约 7.2 亿片。

3、太阳能电池业务：通威股份向中环股份供应太阳能电池，其中 2018 年不低于 300MW、2019-2021 年每年约 500MW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公司与通威股份在多晶硅料、单晶硅片、太阳能电池等方面进行产业链合作，将更好地满足公司供应链需求，同时进一步发挥公司产业链竞争优势，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。

2、本次协议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规划，协议的签订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，对公司 2018-2021 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3、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协议而与交易对方形成依赖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或变化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5 日